

HK.SHOP.COM 禮品卡使用條款及細則

此條款及細則適用於HK.SHOP.COM禮品卡的使用（下稱「使用條款及細則」）。閣下購買及/或使用HK.SHOP.COM禮品卡（下稱「禮品卡」）即表示同意及承認此條款及細則。條款及細則中所稱即「閣下」、「閣下的」代表禮品卡的購買者及/或禮品卡的使用者。使用條款及細則中所指的「我們」、「我們的」即代表美安香港公司。條款及細則中所稱的「禮品卡」即代表HK.SHOP.COM 禮品卡。

1. 禮品卡

禮品卡是一張帶有港元面值的預付卡。禮品卡不是一張信用卡、簽賬卡或扣帳卡。交易金額會從禮品卡餘額中扣除。條款及細則中的「可用金額」代表禮品卡中可使用的面值。禮品卡可用於購買HK.SHOP.COM網站內符合規定的產品。但不可用於購買HK.SHOP.COM網站內第三方商家的產品，亦不能用作購買其他禮品卡。亦不能兌換現金或款項（適用法律規定除外）。禮品卡不能以任何理由退換。禮品卡必須啟動後方可使用，禮品卡啟動後不得轉讓。

2. 不收維持費

此禮品卡不設任何維持費。

3. 禮品卡可用金額資訊

禮品卡的面值在禮品卡啟動後方為有效。閣下使用禮品卡時，購物金額與可能附加的稅項和其他費用會從禮品卡中的可用金額直接扣除。可用金額一旦全部被扣除，禮品卡將不再有效。禮品卡不能增值。

4. 禮品卡遺失或被竊

閣下同意像保存現金一樣保存閣下的禮品卡。請閣下在收到確認購卡的電子

郵件後立即啟動禮品卡。如果閣下的禮品卡資料被盜或使用不當，應立即致電美安客戶服務專線**852-3512-9198**。屆時閣下必須提供禮品卡號碼及其他身份確認資料。如閣下未能提供禮品卡號碼及遺失禮品卡前還沒有啟動禮品卡，我們不能補發禮品卡。如閣下未能提供禮品卡號碼，但已經啟動禮品卡，且我們的記錄顯示閣下的禮品卡仍有剩餘可用金額，我們可將該禮品卡取消並電郵閣下一張禮品卡作更換。更換禮品卡中的可用金額，是閣下通知我們禮品卡遺失或被竊時，遺失或被竊禮品卡中的剩餘可用金額。**我們不會退回在閣下通知我們禮品卡遺失或被竊前該禮品卡損失的可用金額。**

5. 使用禮品卡

閣下同意以合法目的使用禮品卡。閣下同意授權我們在每次交易時，從禮品卡中的可用金額中扣除每次購物金額，當中包括可能附加的稅項與其他費用。閣下同意查閱禮品卡的可用金額。禮品卡不得轉讓，閣下並同意在禮品卡啟動後，任何人不得使用閣下的禮品卡。如閣下認為閣下的禮品卡資料已經遺失或被盜，應立即到**SHOP.COM**按照指引處理。閣下承認以預付卡購物，例如禮品卡，類似於以現金付款。在上述交易中，閣下不能「終止付款」或提出「付款糾紛」。

6. 退貨

在完成交易前，**請注意所有適用的退貨政策**。如閣下要退回以禮品卡購買的商品，閣下須遵守所有適用的退貨政策。如果你在**HK.SHOP.COM**獲得額度後，這筆退款可能要等三至七天後才可使用。

7. 免責聲明

閣下明確瞭解並同意，由閣下自行承擔使用禮品卡的風險。禮品卡以「現狀」及「現有」的方式提供。美安香港公司明確聲明不承擔任何形式的保證責任，無論保證責任是明確的還是隱含的，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於適銷性、

適用目的及非侵權的隱含保證。閣下從美安香港公司得到的任何意見或訊息，無論是口頭的或書面的，均不構成任何在本使用條款及細則中不曾明確列出的保證責任。

8. 責任限制

閣下明確瞭解並同意：美安香港公司，或其任何的附屬公司、許可人、或供應商對於任何直接的、間接的、偶然的、特殊的、引發後果的或懲戒性的損害均無責任，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使用禮品卡引致的利潤損失、信譽損失、使用損失、資料損失或其他無形損失等，這些損失有可能出於禮品卡的使用或有關網站的其他事宜。雖然美安香港公司，或其任何的附屬公司、許可人或供應商，在此方面已被告知有可能產生上述損害、損失或花費。某些法律不允許對隱含保證責任予以限制，或不允許對某些損害賠償予以排除或限制。若是這些法律對閣下適用，則上述部分或全部之有關責任免除、排除或限制之條款不能適用，那麼閣下會有附加權利。

9. 免責保障

倘若閣下對禮品卡之使用造成任何第三方提出求償、要求或索賠，包括合理的律師費用，閣下同意完全承擔賠償責任，無損於美安香港公司、母公司、子公司、相關企業、主管及員工。

10. 變更本使用條款及細則/通知/取消禮品卡

在合乎適用法規的前提下，我們可隨時在具或不具理由的情況下逕自變更或新增本使用條款及細則，不另行通知。再者，在適用法規範圍之內，我們可隨時在具或不具理由的情況下全權決定暫停、取消、增加、修改或刪除任何與閣下禮品卡相關之功能，不另行通知。倘若我們取消閣下的禮品卡，卡片屆時可用的餘額將在扣除應付費用之後退還給閣下。

11. 轉讓及棄權

我們可隨時將本使用條款及細則轉讓於第三方，不另行通知。然而，倘若我

們轉讓本使用條款及細則，除非有另外知會閣下，否則實質上本使用條款及細則將維持不變。假使我們有償付閣下因為禮品卡遺失或遭竊而提出的索賠，或者我們因為禮品卡交易衍生的問題而給予閣下額度或款項，閣下自動視為將針對任何第三方所擁有的、曾經擁有的、可能擁有的任何權利及理賠金——不包括侵權賠償——轉讓給我們，金額等同於我們已經償付閣下的款項或撥給閣下禮品卡的額度。閣下同意不對任何這樣的第三方索賠我們已經償付的款項或撥給閣下禮品卡的額度；閣下也同意倘若我們決定對此第三方索賠已付款項或已撥額度，閣下將與我們合作。我們未行使本使用條款及細則之內的權利，或者延後執行或行使我們的任何權利，兩者皆不構成棄權。再者，倘若我們放棄一次本使用條款及細則之內的任何權利，一次性的棄權不適用於所有情況。

12. 資料保護及私隱政策

一切的購買行為皆遵從我們的私隱政策，該規範可在**SHOP.COM**尋得。請詳閱我們的私隱政策，除非另有說明，否則閣下對**SHOP.COM**的造訪亦遵從該政策。

13. 適用法規

- a. **HK.SHOP.COM** 禮品卡條款及細則適用於所有 **HK.SHOP.COM** 禮品卡在 **HK.SHOP.COM** 進行的交易。本使用條款及細則；閣下的禮品卡；以及所有相關的法務、執行、解釋問題，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之司法管轄（無須理會法律衝突原則）。閣下因此給予不可撤銷的允許，關於閣下使用禮品卡所引起的一切糾紛，香港司法單位擁有唯一的管轄權。
- b. 禮品卡一經使用，即表示閣下同意該禮品卡購買於、發行於香港。

14. 一般條款

- a. 閣下同意，閣下與香港美安公司之間不因為本使用條款及細則或閣下禮品卡的使用而存在合資、合夥、僱傭或代理關係。
- b. 我們保留權利，得以未經閣下許可逕自公開關於閣下個人或閣下禮品卡使用的資訊，假若我們有相當的證據相信需要公開，以做到：
(1) 遵行法規或符合法律程序；(2) 保護及捍衛香港美安公司或附屬企業之權利與財產；(3) 執行本使用條款及細則；(4) 採取行動保護香港美安公司獨立超連鎖™店主、雇員、代理人及其他企業夥伴之權益。
- c. 假使根據適用法律，包括但不限於上述之免責聲明及責任限制，本使用條款及細則有部分經判定無效或無法執行，則該無效或無法執行的規定將視為由一項有效可執行、最接近初始規定用意的規定取代，且本使用條款及細則的剩餘部分繼續生效。
- d. 除非此處另有詳述，本使用條款及細則為閣下與我們之間關於禮品卡的完整協議，本使用條款及細則取代閣下與我們之間關於禮品卡先前或目前的——包括電子、口頭及書面等三種形式的——一切聯絡及提議。
- e. 根據及關於本協議，本使用條款及細則及任何通知的電子書面版本均具同等的法律及行政程序效用，且一如其他原始成立、書面存檔的商業文件及紀錄，受到同樣細則的規範。

2014年8月25日更新

HK.SHOP.COM 禮品卡使用條款及細則是以英文起草並被翻譯為中文版本。如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之間存在任何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